

**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分拆
所属子公司烟台蓝纳成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至
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、合
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分拆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就本次分拆上市相关事项公司已履行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。该等法定程序完整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就本次分拆拟提交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公司将严格履行法定职责，保证本次分拆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前述文件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特此说明

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8 日